

#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特别提示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富煌钢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4年3月21日修订)(以下简称“《承销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2014年3月21日修订)、《中国证监会完善新股发行改革相关措施》(2014年3月21日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2013年11月30日发布),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2014年5月9日修订)(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备案管理细则》(2014年5月9日发布)(以下简称“《备案管理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2014年5月9日发布)(以下简称“《配售细则》”)等有关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公布的《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按市值申购实施办法》(深证上〔2014〕158号)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4〕158号)等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适用的操作指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在中小企业板上市。本公告新增回拨机制启动情况、网下获配投资者情况等方面的内容,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

### 重要提示

-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3,034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94 号文核准。
-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网下发行”) 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 (以下简称“网上发行”) 相结合的方

式进行。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7.22元/股，并确定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3,034万股。

3、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5年2月10日（T日）结束，本次发行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70,600万股，网上有效申购数量为3,536,441,000股，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为293.72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以及《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网上网下回拨机制，于2015年2月11日（T+1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03.4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730.6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0%。回拨后，网下有效申购倍数为232.70倍；网上有效申购倍数为129.51倍。

4、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发行公告》中规定的网下配售原则，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对所有参加网下申购并缴款的网下投资者进行配售。

5、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6、根据2015年2月9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 一、网下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98号）的要求，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资格认定并登记备案的网下投资者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其中3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数量为70,600万股，有效

申购资金为 509,732 万元。

初步询价阶段中提交有效报价而未按照要求进行网下申购并且未及时缴纳申购款的有 1 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 1 个配售对象，具体情况如下：

体情况如下：

未按照要求进行网下申购并且未及时缴纳申购款的投资者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可申购股数 (万股)
1	孙伟华	孙伟华	350

## 二、回拨机制启动情况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申购缴款工作已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T 日）结束，本次发行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 70,600 万股，网上有效申购数量为 3,536,441,000 股，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为 293.72 倍，超过 150 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以及《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发行公告》公布的网上网下回拨机制，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T+1 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303.4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27,30.6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90%。回拨后，网下有效申购倍数为 232.7 倍；网上有效申购倍数为 129.51 倍。

## 三、网下配售结果

根据 2015 年 2 月 2 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结果如下：

1、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 50.00%（1,517,007 股）配售给 A 类配售对象，A 类配售比例为 0.5370%；

2、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 25.00%（758,495 股）配售给 B 类配售对象，B 类配售比例为 0.4087%；

3、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 25.00%（758,498 股）配售给 C 类配售对象，C 类配售比例为 0.3188%；

4、零股处理原则：本次配售无零股出现。

## 四、网下配售明细

根据配售原则，最终每个配售对象的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拟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股数（股）
1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1	1,830	98,270
2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久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1	1,830	98,270
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71	1,830	98,270
4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1	1,830	98,270
5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8.71	1,830	98,270
6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8.71	1,830	98,270
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1	1,830	98,270
8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6	1,830	98,270
9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信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	1,830	98,270
10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4	1,830	98,270
1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2	1,830	98,270
1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2	1,830	98,270
13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7.22	1,830	98,270
14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2	1,830	98,270
15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利群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22	1,830	98,270
1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2	800	42,957
1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8.71	1,830	74,787
18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一团体万能	8.71	1,830	74,787
1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一个人万能	8.71	1,830	74,787
20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71	1,830	74,787

	责任公司	一分红一团体分红			
21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分红一个人分红	8.71	1,830	74,787
22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	8.71	1,830	74,787
23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8.71	1,830	74,787
24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 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 司一万能一团体万能	8.71	1,830	74,787
25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33	1,830	74,787
26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保险产品	7.28	1,830	74,787
27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养殖 保险	7.28	260	10,625
2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8.71	1,830	58,346
29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 营账户	8.71	1,830	58,346
30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工银瑞信基金理财计划专户	8.71	1,830	58,346
31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 司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8.71	1,830	58,346
32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华西证券金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	8.71	1,830	58,346
3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8.71	1,830	58,346
34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 司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8.71	1,830	58,346
3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8.71	1,830	58,346
36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8.71	1,830	58,346
3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 户	8.71	1,830	58,346
38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 任公司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 户	8.71	1,830	58,346
39	中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8.71	1,830	58,346
40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7.36	1,830	58,346

注：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

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 五、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初步询价截止日 2015 年 2 月 5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40.04 倍，可比上市公司 2013 年平均市盈率为 55.90 倍。

根据主承销商出具的发行人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结合相对估值和绝对估值，研究员认为发行人市值的合理区间为 9.17 亿元~11.79 亿元。

发行人本次发行价格为 7.22 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22.24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人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低于上述行业及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

## 六、持股锁定期限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报价投资者的获配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 七、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申购款(含获得配售部分)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 八、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配售对象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22624430

联系人：股权事业部 ECM

发行人：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2月12日